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林靖棠

電話：02-27256444/1999轉6444

傳真：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：edu_me.3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軍字第11130481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暫緩辦理本局111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實務運作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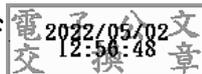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局111年3月15日北市教軍字第111303665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原訂國小場次於111年5月11日及5月18日（星期三）；國、高中職（含特殊學校）場次訂於111年5月25日（星期三）假本市木柵高工辦理。

三、囿於近期疫情有升溫趨勢，本次研習暫緩辦理，視疫情發展另行擇期實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督學室

副本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

天母國小 1110502



SZAA1113002820